竞采文件

 **项目编号：JLJY202504**

 **项目名称：重庆市九龙监狱洗衣台采购**

**采 购 人：重庆市九龙监狱**

**二○二五年四月**

### 第一篇 采购邀请书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采购限价（元）** | **资金来源** | **备注** |
| 九龙监狱洗衣台采购 | 24000.00 | 财政资金 | / |

二、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清单描述的技术规格要求内容的企业；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具备有效期内的生产销售经营范围及经营许可证。

（二）特定资格条件:无。

三、投标要求及相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在行采家·电子竞采网上下载查看本项目需求文件以及变更公告等询比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询价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供应商须通过行采家采购平台，以PDF格式自行上传价格和满足采购人要求的资料，且所有上传资料必须加盖报价人鲜章，如未按规定上传响应文件，则视为无效报价。

四、采购需求

 1.采购洗衣台24个。

 2.洗衣台参数：

(1).洗衣台为：1600\*600\*800mm（±20mm），深度250mm。

(2).采用国标304拉丝不锈钢制作，壁厚1.5mm，坚固耐用、防锈

防腐。洗衣槽中间隔断，配不锈钢可调节支撑脚架（38\*38\*1mm圆形），面板配作有结构加强筋板，每台配2个下水口，洗衣台用隐藏膨胀螺丝固定在墙上。

(3)材质：所有材料的材质均为国标304拉丝不锈钢。

(4)要求：一是打磨焊缝表面不得有裂纹、焊瘤、烧穿、弧坑沙眼等缺陷。抛光后焊缝不得有表面气孔、夹渣、弧坑、裂纹等缺陷；二是打磨范围应≤20mm,打磨范围纹向应与原板材纹向一致。打磨抛光后效果应与原板材基本一致；三是不锈钢产品表面或焊接部位以300目拉丝处理，拉丝后产品表面丝向方向一致，且粗细一致。不能存在明显分层、发黑、发黄现象；四是所有可触及面应无毛刺及扎手等不良制造缺陷；五是门框四角及交叉处应分对角打磨抛光，应按横管横纹，竖管竖纹对应分角打磨抛光。

3.其他事项：中标方须跟需求方将所有制作细节及现场情况了解清楚后再制作样品，样品得到需求方确认后方可批量制作（成品均按材质、工艺达到需求方要求的样品严格验收）。

 五、报价要求

1.根据洗衣架规格参数进行网上报价。

2.本招标项目设置的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为2.4万元，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本招标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投标人应以包括项目所涉及的有关项目的所有费用进行报价，包含材料、人工、机械、安全文明施工、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规范及相关文件合格要求。

六、履约保证金缴纳账户**：**

 （一）中标单位需在合同签订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支付合同中中标总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转账时注明：九龙监狱洗衣台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自动转为质保金，一年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质保金不予退还情形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单位名称：重庆市九龙监狱

开户行：农村商业银行九龙坡支行走马分理处

 账号：0411010120010001777

（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1.成交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3.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工作组成员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交货时间及付款方式

中标单位须在确定中标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付。验收合格后，凭供应商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15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全部货款。

八、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标。在上传资料合格的前提下，采购平台自动按报价从低到高排序，价格最低者为拟中标人。

九、无效投标条款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要求投标文件逐页盖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四）供应商的服务期、质量保证期等不满足文件要求的；

（五）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1家的。

十一、其他事宜

1.投标人按采购文件主要内容要求完成本项目，并自愿承担本项目的所有风险，若有未尽事项，涉及费用纳入投标报价，结算时不作相关任何调整。

2.联系地址：重庆市高新区走马镇金马路26号

3.采购联系人：赵老师（招标） 联系电话：023-65772012

 任老师（咨询） 联系电话：15803632426

## **第二篇**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要求

**一、经济文件**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竞采项目名称）的竞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竞采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竞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初始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公司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 份，电子文档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采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资格条件**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以及相关资质材料

（二）特定资格条件相关资质材料（如有）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五）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三、服务承诺（如有，格式自拟）**